



刘梅

合伙人

+86 755 8273 0104
liumei@anlilaw.com

工作地点：
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
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
1412

工作语言：
中文

专业资格：
律师职业资格证书、中
国律师执业证书

执业经历

刘梅律师专注于争议解决领域二十余载，现任北京市安理律师事务所深圳办公室合伙人，执委会委员，负责争议解决诉讼/仲裁业务。在此之前刘梅律师还曾担任广东维摩律师事务所等多家律所合伙人，出任境内上市企业独立董事，某大型外资企业集团担任法务及合规部门负责人，积累了丰富的商业经验，能够充分融合企业管理、商业和法律思维，深入理解客户需求。

教育背景

华东政法大学 法学硕士

社会活动

刘梅律师积极参加社会活动，系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深圳调解中心、河套国际商事调解中心的专家调解员、深圳市律师协会商事仲裁专业委员会主任助理、多家仲裁机构仲裁员， 还曾担任某公益医疗基金会理事。

专业领域

商事诉讼与仲裁、收购与重组、公司顾问

主要业绩

刘梅律师擅长处理疑难复杂的民商事争议案件，主要执业领域为建设工程纠纷、公司法领域纠纷、影视文化娱乐领域纠纷以及医疗大健康领域法律服务等，在业界享有良好的声誉。

刘梅律师的代表客户有：中建股份、中石化、融通地产、中广核集团、深圳市水务集团、富德集团、泰和诚医疗集团（纽交所上市公司）、中汇影视股份公司。代表案例有：中建股份建设工程纠纷、融通地产物权保护纠纷（涉军）、中石化股权收购纠纷、某香港上市公司发电厂股权纠纷、中华爱国联合会合作开发合同纠纷、中汇影视合作合同纠纷、生命置地商业地产租赁纠纷，以及诉多家地方政府特许经营权纠纷等。

刘梅律师还处理了大量医疗大健康领域项目，包括泰和诚医疗集团收购长安医院项目、收购徐矿医院项目，合资建设泰和绿地医院项目、马来西亚NIC医院收购项目等，以及几十宗单体医疗项目的收购和转让，在医疗大健康领域积累了非常丰富的商业和法律经验。

专业文章

《撤销仲裁裁决理由评析与实务延伸》

《公司强制注销制度对民事诉讼的影响》

《新<公司法>背景下<仲裁法>修订之公司注销后仲裁协议效力延伸问题研究》

《公司章程纠纷的可仲裁性和诉源治理》

《“超出仲裁请求”的司法认定》

境外维权之《消费者诉“太平洋联盟”高尔夫会籍》

《销售并侵吞尾票款行为之定性》

《涉外民商事案件审理空间的构建》

《破产撤销权权利主体之解析》